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16-057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按照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2016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16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年9月21日；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7.04元；

3、授予对象及数量：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向633名激励对象授予1578.08万股限制性股票。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578.08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2.67%。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

5、限售期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 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前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1、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 4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共计 57.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668 名变更为 633 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635.58 万股变更为 1578.08 万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姓名、职务详见 2016 年 9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调整后）》。

除上述全部放弃认购的部分激励对象外，本次向 63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78.08 万股限制性股票，与公司在 2016 年 8 月 23 日和 2016 年 9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示的《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和《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调整后）》一致。

2、激励对象实际认购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黄笑华	总裁、董事	30	1.90%	0.05%
周立	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职工代表董事	20	1.27%	0.03%
李美平	高级副总裁	25	1.58%	0.04%
向万红	副总裁、董事	25	1.58%	0.04%
刘伟	副总裁	20	1.27%	0.03%

秦秀芬	副总裁	20	1.27%	0.03%
郑佩敏	副总裁	20	1.27%	0.03%
戴文斌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	1.27%	0.03%
简露然	副总裁	20	1.27%	0.03%
王志刚	副总裁	20	1.27%	0.03%
马开龙	副总裁	20	1.27%	0.03%
其他激励对象 622 人		1338.08	84.79%	2.26%
合计		1578.08	100.00%	2.67%

注：以上合计数与各项之和的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认购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股份上市日前 6 个月前未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出具了《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第 40030020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确认：截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111,096,832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15,780,800 元。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截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6,563,337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606,563,337 元。

### 四、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6 年 9 月 21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6 年 10 月 12 日。

### 五、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64,375,853	10.90	15,780,800	80,156,653	13.21
0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630,519	0.11		630,519	0.10
02、股权激励限售股	5,277,547	0.89	15,780,800	21,058,347	3.47
04、高管锁定股	58,467,787	9.90		58,467,787	9.64
二、无限售流通股	526,406,684	89.10		526,406,684	86.79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		0	0
三、总股本	590,782,537	100.00	15,780,800	606,563,337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 六、收益摊薄情况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新股本 606,563,337 股摊薄计算，2015 年度每股收益为 0.1999 元。

## 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原来的 590,782,537 股增加至 606,563,337 股。本次股份授予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利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275,391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7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授予完成后，陈利浩先生持有的股份数不变，合计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总股本的 11.42%，持股比例虽发生变动，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1 日